

#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南团发〔2016〕90号

---

## 关于开展2017“我的美丽家乡” 南京大学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院系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青年学子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发挥实践育人在学校培养未来各行各业领军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校团委决定组织开展2017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我的美丽家乡

### 二、总体思路

紧扣时代主题、关注社会变迁，聚焦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热点议题，以寒假返回家乡为契机，从经济发展、城乡变化、交通基建、科教文卫、资源环境等领域入手，按照“选题精准化、

成果实体化、传播立体化、项目常态化”的原则，通过组建团队和规划设计，以学术调研、考察走访、志愿服务、专业实习等多种形式开展社会实践，以增进青年学子对家乡、对社会的了解，培养和提高理论联系实际、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三、参考选题

**（一）关注国际热点。**关注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一次峰会（G20峰会）、中国同东盟建立对话关系25周年、中阿建交60周年等国际会议的热点议题，以合理的视角为切入点，开展实践调研活动，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

**（二）探索中国特色。**在《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指导下，深入关注与家乡发展密切相关的热点议题，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

**（三）聚焦家乡变迁。**鼓励学子回到家乡，深入周边社区、乡镇农村，关注家乡在经济发展、城市改革、交通基建、科教文卫、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变迁，开展常识宣传普及、爱心医疗、文体活动、法律援助、自护教育、学业辅导、社会调研等多种形式的社会实践，增进对家乡的认同感和使命感，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

**（四）践行爱校宣传。**参与由校党委学生工作部组织的2017“南星梦想计划”，以寒假返乡为契机，赴家乡所在地中学开展

南京大学招生宣传，从爱校、荣校的角度出发，形成有特色的南大宣传行动和创意方案，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

#### 四、活动要求

**(一)规范管理、保障安全。**各院系团委要在活动组织实施中完善制度规范、突出过程管理，有条件的院系，可尝试由导师带队方式随队指导。突出社会实践的实效性，服务内容和形式要切合基层实际和需要。考虑到寒假实践的特点，鼓励学生以就近、就便的原则，在家乡附近开展实践项目。加强安全教育和保障，做好前期调研和出发准备，特别是要高度关注极端气候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各院系团委要为参与实践同学购买人身保险，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

**(二)加强宣传、注重效果。**各院系要充分利用团学组织微博体系、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和大众传媒、校园媒体等，做好实践的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工作，及时编辑、整理社会实践活动中的青春故事，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方式，交流社会实践中的所见所闻、所思所为。要注重成果的总结和梳理，力争出精品向国家级、省级和校级重要新闻媒体投稿。校内媒体平台相关说明如下：

1. “南大青年”网站及微信平台。实践团队在实践结束5天之内，可将实践通讯稿 word 版发送至校团委邮箱，邮件名为“【社

会实践投稿】+所在院系+选题名”。优秀稿件将会以实践简报或通讯形式发布在南大青年网“实践育人”版面。

2. 校团委官方微博“南京大学团委”：各团队在实践期间，按照“#南京大学 2017 年社会实践#+简讯+@南京大学团委”的格式，在团队微博上发布实践进展状况、心得等，将有机会得到南京大学团委微博的转发。

**(三)及时总结、报送成果。**根据各实践导师提出的选题，现将“2017 年寒假社会实践参考选题”公布如下。（见附件一）请各院系做好实践项目的总结、凝练，于 2 月 24 日 前将社会实践成果资料以及活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二）电子版报送校团委邮箱，邮件名为“院系名称+2017 寒假实践总结”。实践团队提交的成果资料应包含以下内容：实践报告、团队总结、实践宣传材料及日志、实践照片等（具体提交要求见附件三）。

**(四)交流经验、成果孵化。**各院系团委加强经验分享交流，鼓励寒假实践项目持续至学期中或暑期，积极孵化优秀实践项目，向志愿服务、科创赛事、专业课题等转化，全面推进社会实践工作的常态化、立体化、长效化。3 月初，校团委将对 2017 年寒假实践成果组织评优和分享交流活动，寒假课题持续到学期中和暑假开展的项目，在 2017 年暑期实践重点立项中将优先考虑。

## 五、其他事宜

其他未尽事宜可向校团委实践部咨询。

电子邮箱：[tuanwei@nju.edu.cn](mailto:tuanwei@nju.edu.cn)（邮件标题注明实践咨询）

南大实践咨询 qq 群：278199160

校团委网站实践育人（社会实践）网页：

<http://tuanwei.nju.edu.cn/sjyr/shsj>

校团委官方微博：南京大学团委 <http://weibo.com/njutw>

校团委微信公众平台：南大青年（微信号 nandaqingnian）

附件 1：2017 寒假社会实践参考选题

附件 2：2017 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情况统计表

附件 3：2017 年寒假社会实践成果资料提交要求

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6 日